

# 共有支票更名同意書

支票號碼：\_\_\_\_\_、金額新臺幣：\_\_\_\_\_ 元

受款人：\_\_\_\_\_共有退稅支票，

茲同意改由 \_\_\_\_\_君受領。

各同意人如下：

|       |        |      |
|-------|--------|------|
| ——姓名： | 身分證字號： | (簽章) |
| ——姓名： | 身分證字號： | (簽章) |
| ——姓名： | 身分證字號： | (簽章) |
| ——姓名： | 身分證字號： | (簽章) |
| ——姓名： | 身分證字號： | (簽章) |
| ——姓名： | 身分證字號： | (簽章) |

《表列如不敷使用請另行騎縫黏貼》

※上列同意事項，倘有虛偽情事發生損害或糾紛，申請人願負一切法律責任。

檢附資料：☐各同意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。

☐其他。

此致

臺中市政府地方稅務局\_\_\_\_\_分局

申請人：\_\_\_\_\_ (簽章)

身分證/統一編號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華民國

年

月

日